广西大学节能服务需求

为进一步推进广西大学节能工作，保证如期完成自治区节能降耗的目标，根据自治区机关事务局、自治区发改委、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组织开展自治区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创建工作的通知》，推动我校绿色低碳发展，促进我校在厉行节约、反对铺张浪费上作表率，通过创建工作，大幅降低我校的能源消费幅度。需要积极探索节能创新管理和技术创新，统筹开展节能工作。

一、学校用能基本情况

 校区占地面积约4550.7亩，校舍总建筑面积200余万平方米。现有在校全日制本科生24167人、全日制研究生15149人，非全日制研究生2452人，来华留学生及港澳台生883人，各类在读继续教育学生12869人，现有在职在编教职工3360人。近三年用能况如下：

学校近三年用能人数情况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年份 | 用能人数（单位：人） | 用能总量（单位：kgce） | 人均用能（单位：kgce/（p·a）） | 单位面积用能（单位：千克/平方米kgce/（m2·a）） |
| 1 | 2021 | 42690 | 6896880.61 | 161.55 | 6.19 |
| 2 | 2022 | 39979 | 6036612.48 | 150.99 | 5.42 |
| 3 | 2023 | 41095 | 7728434.44 | 188.06 | 6.95 |

二、服务内容

主要节能服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对全校公共楼宇开展节能工作，包括计量表具安装调试、可视化监控平台系统调试、校内各单位能源量化指标核算等，并针对学校现有的空调系统、照明系统、电梯、大型仪器设备等方面开展具体节能工作。

（二）开展能源系统诊断服务工作。全面掌握学校能源结构、供配电设施设备、用能设备、单位面积用能指标、人均用能指标、能源监控管理平台详细数据，梳理学校能源利用的现状及能源管理体系的建设情况，分析存在的问题和挖掘潜在的节能空间，指导学校提高用能用电的管理水平，促进学校节能降耗，稳步推进节约型校园建设。

（三）建设能源管理系统。目前学校已初步建设能源管理系统，需要进一步完善能源管理系统，对现有的公共楼栋进行分类分项计量，用能数据进行全面采集，通过能耗分类、分项计量，掌握能耗实时状况，了解能耗结构，计算和分析各种用能设备的能耗水平，监控各个能源系统的能耗异常情况，挖掘节能潜力，评估各项节能改造措施的实际效果。优化能源结构，合理利用太阳能、地热能、空气能等可再生能源。

三、服务要求

主要节能服务要求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通过节能措施，我校的单位面积能耗要达到约束值，力争达到基准值。参照广西机关事务局制定的《公共机构能耗定额》DB45/T 2360-2021中教育类机构能耗定额指标及等级值，单位建筑面积能耗约束值为4.5kgce/（m2·a）；基准值为2.8 kgce/（m2·a）；引导值为1.9 kgce/（m2·a）；通过节能措施，我校的人均综合能耗要达到约束值，力争达到基准值。参照广西机关事务局制定的《公共机构能耗定额》DB45/T 2360-2021中教育类机构能耗定额指标及等级值，人均综合能耗约束值为93.3kgce/（p·a）,基准值为75.7kgce/（p·a）,引导值为39.2 kgce/（p·a）。

（二）实现用电分项计量，重点用能系统和部位分项计量器具配备率达到100%。

（三）每月进行能源资源消费统计台账，并归档管理，定期进行数据分析和能耗公示。开展内部能源审计工作，并制定整改报告。

（四）通过节能措施所产生的效益由承包方与学校按约定比例分享,若承包方服务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,超出合同约定的用能基数外的用能费用，由承包方承担。

四、服务期限和方式

（一）服务期限

根据提供的方案，双方协商具体的服务期限时间。

（二）服务方式

服务方式包含（但不限于）采取节能效益保障型、节能效益分享型、能源费用长期托管型等形式。

五、供应商提交的建设方案主要内容

供应商在学校现场勘查后，应制定详细的实施方案，明确节能改造范围、服务内容、节能技术、投资额度、施工工期、投资回收期、设备寿命周期等指标，以及节能改造后的日常节能管理内容，并明确节能效益分享比例。

六、服务地点

南宁市大学路100号广西大学校园。

七、资格要求

（一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。